

致辭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出席粵港金融合作懇談會暨廣東金融高新技術服務區推介會致辭全文 (只有中文)

2009年6月24日(星期三)

以下為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今日(六月二十四日)出席粵港金融合作懇談會暨廣東金融高新技術服務區推介會的致辭全文(只有中文):

尊敬的宋(海)副省長、李(捍東)副秘書長、各位嘉賓:

大家早上好!

自我五月中訪問廣州和佛山,至今已逾一個月,今天再見到李副秘書長、陳雲賢市長、周高雄主任、一行三局的領導等,覺得分外親切。這次懇談會更由宋副省長親自領軍,表明粵港金融合作正在不斷深化,層次不斷提高。

香港早就認定與內地的金融合作,是互惠互利的雙贏合作。香港作為一個亞洲區內的國際金融中心,可以幫助內地的金融創新、產業提升,提供符合企業和民眾需要的金融產品和服務。我們會繼續利用香港這些優勢,推進與內地的金融合作。

內地眾多省市中,廣東省毗鄰香港,兩地發展息息相關,粵港發展金融合作自然是水到渠成。這方面的發展在近半年來尤其矚目,讓我舉數個例子說明:

- * 去年十月,首屆「粵港金融合作研討會」在廣州召開,兩地共有300人出席,並取得圓滿成功。
- * 去年十二月,溫總理明確表示中央政府會推動廣東與香港的金融合作。溫總理的講話為粵港金融合作提供極大契機。
- * 國務院於一月初公布《珠江三角洲地區改革發展規劃綱要》,把支持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支持粵港澳擴大合作寫入國家文件。粵港澳政府馬上召開「粵港澳共同推進實施《綱要》聯絡協調會議」,訂出三地重點合作領域,分別為金融、產業合作、基礎設施及城市規劃合作、環保合作及教育培訓合作。
- * 四月初,國務院決定在廣東省的廣州、深圳、珠海及東莞四個城市和上海市,開展跨境貿易人民幣結算試點,香港方面已經作好相關準備,以成為內地以外第一個配合以人民幣進行貿易結算的地區。

* 四月中，溫總理表示中央會推出「外保內貸」措施，容許港資企業向香港銀行在內地的子行借款時，用企業在香港的資產作抵押。措施會先以廣東省和上海市為試點。

* 剛才曾司長也提到了上月初《CEPA 補充協議六》的簽署，協議除了包含「兩地合組證券投資諮詢公司」和銀行業「異地支行」兩項措施以外，還同意積極研究在內地引入港股組合交易所買賣基金。

以上各項，都充分體現國家對粵港金融合作的高度重視和支持，所以粵港一定要掌握先機，爭取成為內地與香港金融合作的試驗基地，累積經驗，讓國家的金融事業的持續發展更有把握。

展望將來，我們會繼續吸引更多廣東企業利用香港平台，開展國際和區域業務。與此同時，我們會繼續爭取放寬香港金融機構和金融從業人員進入內地的門檻，以及加強兩地資金的自由流動，進一步推動兩地經濟共同發展。

推動人民幣業務的發展是另一個重要範疇。中央最近容許港資銀行的內地子行在香港發行人民幣債券，相信第一批債券快將推出。這個新措施不僅擴大了香港人民幣債券的發債體類別，同時亦深化了香港作為在內地以外用人民幣發行債券的試驗場。

政府的推動，需要業界以行動支持。上月我率領香港金融業代表團，跟廣東省政府、廣東銀監會和廣東證監會作了深入、有建設性的交流。我請業界的朋友繼續踴躍提出你的意見，相信內地的財金部門和監管機構與香港一樣，都會很樂意考慮你們的建議。

只要政府、業界同心，我對於粵港金融合作的前景就更充滿信心。我期望很快可以向大家展示更多合作的成果！謝謝！

完